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575
聯絡人：梁乃文
電 話：04-37061216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227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學分班計畫 (0122731A00_ATTCH1.pdf、0122731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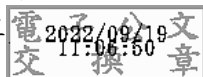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1年度全國教師及相關人員視障10學分班」相關資訊，請鼓勵貴校符合資格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9月12日南大視訓字第11100163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分班重要資訊如下：
 - (一)上課時間：
 - 1、第1階段：111年10月15日至111年11月27日。
 - 2、第2階段：112年3月11日至112年5月27日（暫訂）
 - (二)上課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。
- 三、本案計畫聯繫窗口國立臺南大學陳可華小姐，聯繫專線：06-2133111分機721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原函及附件檔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

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/09/19



111000678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

